



建档编号：



数网信认证服务（北京）有限公司

Data Network Information Certification Service (Beijing) Co., Ltd.

服务认证申请书

申请认证组织：



服务认证申请书

一、申请认证组织基本信息

客户基本信息			
客户名称			
注册地址		邮编	
经营地址		邮编	
法人代表		联系方式	
联系人		联系方式	
工作语言	☐ 汉语 ☐ 其他:	经营地址 规划用途	☐ 商业服务 ☐ 其他:
电子邮箱(必填)			
注: 请准确填写电子邮箱, 机构将以此邮箱寄送证书、审核报告、暂停撤销等文件。邮箱填报有误造成文书投递失误, 责任由申请认证组织自负; 邮箱变更请及时报备认证机构。			

二、申请认证领域、标准及体系范围覆盖

选择项, 请在下列“☐”内打“☒或■”。

☐	商品售后服务认证: ☒ 三星级 ☐ 四星级 ☐ 五星级	GB/T27922-2011《商品售后服务评价体系》 CTS DNI-SC03SC-2026《商品售后服务技术规范》
☐	制造业售后服务认证: ☐ 三星级 ☐ 四星级 ☐ 五星级	GB/T 27922-2011《商品售后服务评价体系》 CTS DNI-SC14MSS-2026《制造业售后服务技术规范》
☐	其他:	
☐ 初次认证	☐ 再认证	☐ 其他:
体系范围覆盖:		

三、申请认证组织体系信息

体系覆盖 有效人数	企业总人数: 人; 认证范围覆盖人数: 人; 其中包含全职人员: 人, 非全日制人员: 人, 非全日制人员工作时间: 小时/天。
--------------	---



多场所信息	是否存在固定多场所/临时多场所: ☐ 是 ☐ 否; (如有请填写附件《多场所/临时场所清单》); 是否存在分公司: ☐ 是 ☐ 否(必填); 分公司是否纳入本次体系认证: ☐ 是 ☐ 否。	
生产/服务信息	是否有倒班生产: ☐ 是 ☐ 否; 倒班人数: _____人; 运转班次: _____班; 是否属季节性生产/服务: ☐ 是 ☐ 否; 生产/服务季节在每年的____月至____月; 是否特殊情况临时生产: ☐ 是 ☐ 否; 生产时间: _____。	
外包过程	是否涉及外包过程: ☐ 是 ☐ 否; 外包过程有: _____。	
组织体系运行时间	至认证申请日期为止建立体系时间是否满足3个月: ☐ 是 ☐ 否;	
组织咨询及已获证信息	两年内是否接受过体系咨询: ☐ 是 ☐ 否, 咨询机构名称: _____; 咨询师姓名: _____; 已获其他机构(管理体系、服务)认证证书情况(如有请填写):	
	☐ 质量管理体系	是否有效: 是 ☐ 否 ☐
	☐ 环境管理体系	是否有效: 是 ☐ 否 ☐
	☐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	是否有效: 是 ☐ 否 ☐
	☐ 信息安全管理体	是否有效: 是 ☐ 否 ☐
	☐ 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	是否有效: 是 ☐ 否 ☐
	☐ 其他:	是否有效: 是 ☐ 否 ☐
组织信用信息	1、当前未被行政监管部门责令停产停业整顿: 是 ☐ 否 ☐ 2、当前未列入“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”和“信用中国”发布的严重违法失信名单: 是 ☐ 否 ☐ 3、一年内未发生被行政监管部门责令停产停业整顿的突发服务事件。是 ☐ 否 ☐	

四、本次申请认证组织需提交的通用资料

通用资料	1. 法律地位证明文件(营业执照、事业单位法人证书、社会团体登记证书、非企业法人登记证书、党政机关设立文件、上级集团批准组织成立的文件等); 2. 申请认证范围所涉及的法律法规要求的行政许可文件、资质证书、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等(适用时); 3. 提供现行的确保服务特性要求持续有效的管理文件, 包括服务标准、服务工作手册、服务规范性文件等; 4. 组织机构及职责; 5. 服务的流程、班次及轮班情况和季节性信息;
------	--



- | | |
|--|--|
| |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6. 运行满三个月的证据；7. 如存在临时多场所或固定多场所，需要提供多场所/临时场所清单；（适用时）8. 一年内所发生的事故、相关的行政处罚、国家监督抽查不合格、其他不合格的情况以及整改情况。（适用时） |
|--|--|

五、申诉规定

如在认证申请、认证合同履行过程中，有任何违反公平、透明的活动，双方均可按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》《认证机构管理办法》以及相关认证规则进行协商解决。

认证过程中申诉流程：申诉方以书面形式反馈→提交市场发展部→由市场发展部转交相关部门→经判定评审后提交申诉说明交付总经理→总经理批复意见→最终意见由市场发展部反馈到申诉方。

六、受审核方确认反馈信息

我方已获悉数网信认证服务（北京）有限公司提供的公开文件，并由此了解到：

1、认证机构的业务范围可以覆盖我们申请认证的领域；

2、“咨询认证一条龙”的做法属违规行为；

3、认证机构不承诺认证“包通过”；

4、就有关认证活动、认证缴费及证书、标志的使用事宜，严格遵守DNI的有关规定；

5、严格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DNI的要求，并确保获认证的体系始终符合相关标准及认证规则的要求；

6、我方如实申报体系覆盖的人数（包括全职雇员、兼职雇员、临时雇员，包含多现场、临时场所的临时工、季节工）以及多场所、临时场所的项目，承担因瞒报实际人数、漏报项目数量而导致影响认证有效性及引发的法律责任。同时，我方了解到，若在现场审核时发现申报内容与实际情况不符，认证机构为确保审核的公正性与有效性，有权保留审核人日、增加审核费用、中止审核，并且将上报国家认监委。

7、我方所提供的相关资料须真实有效，且符合法律法规要求；并对本次申请提供的所有认证信息的真实性作出承诺；

8、当我方出现影响体系持续符合认证标准要求能力的情况时，应立即通知认证机构；

9、获证后将严格履行获证组织的义务，接受DNI的例行与非例行监督检查，接受国家或地方认证认可监管部门可能开展的稽查，并及时将结果向DNI通报。

10、证书样本可到公司网站查询。



我方的授权代表已经仔细阅读、理解并接受《服务认证申请书》和《服务认证合同》的全部条款。

申请认证组织盖章(公章)

申请认证组织代表(签字):